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监事会同意提名马超援先生、蔡林林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已对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公司第八届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不存在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超过公司监事总数二分之一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仍将

继续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勤勉、忠实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公司对第七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30日

附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马超援，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2009年7月毕业于新乡医学院临床医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09年7月起在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工作。马超援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蔡林林，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2008年7月毕业于新乡医学院医学英语专业，获学士学位，2008年4月-2020年3月在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工作，2020年3月至今在疫苗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工作。蔡林林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